

Sony Creative Science Award

第七屆「索尼創意科學大賞」活動辦法

一、活動目的：

為培養台灣下一代孩子們對科學的興趣，藉由「做中學」的方式激發孩子創造力與想像力，台灣索尼股份有限公司（下簡稱：Sony）舉辦「Sony Creative Science Award 索尼創意科學大賞」（下簡稱：本活動）。並邀請「教育部」擔任指導單位及「財團法人遠哲科學教育基金會」（下簡稱：遠哲基金會）為協辦單位，期集合產官學三方力量，共同為推廣台灣下一代的科學教育盡一份力。

本活動將邀請全台小學三到六年級、對科學創意製作有興趣的孩子共襄盛舉，活動期間將透過專業講師的科學理論課程及創意思考引導訓練，讓孩子們發揮自己的創意，創造出有趣的科學玩具。此外，本活動亦結合 Sony 自 2006 年起於全台推廣的數位表達概念，在課程中教導孩子們學習用影像的方式，記錄創作作品的過程並說出屬於他們的創意故事。期許透過這些影像記錄的影響力，讓更多人知道台灣下一代的軟實力。

本活動至今已邁入第七屆，活動參與熱度持續上升，為了讓更多小朋友的創意作品能被看見，本屆將擴大初選規模，邀請更多孩子參與科學訓練與影像課程，且依舊將增加獲獎名額，以圖書禮券獎勵更多團隊。

二、辦理單位：

活動主辦單位：台灣索尼股份有限公司
活動協辦單位：財團法人遠哲科學教育基金會
活動指導單位：教育部

三、活動對象：

全國公立小學三年級到六年級學生皆可組隊報名，三位學生為一隊，每隊須有一位指導老師/家長。另因訓練課程及決賽皆為中文進行，參賽學生須可以使用流利的中文聽說（僅報名表能以英文書寫）。

四、活動主題：創意玩具 DIY—生活百變王

- (一) 不限定任何科學原理，惟請孩子們運用兩個以上的科學原理創作。
(ex. 電力、磁力、壓力、彈力、光與視覺...等各種科學原理皆可運用)
- (二) 物品神奇大變身，指改造生活週遭的某項物品，使其改變功能成為創意玩具，方法可為以下兩者。
 1. 活用物品特性，加以改造成創意玩具
 2. 發掘物品不同的使用方式，改變成創意玩具
- (三) 因進入決賽的作品有參展需求，禁止使用「液體、火」兩個科學原理，以確保操作安全。
- (四) 材料使用上沒有任何的限制，但鼓勵孩子們以環保回收、隨手可得的材質製作，惟須注意堅固性。

五、活動期間與方式：

本活動期間為即日起 2019 年 7 月底，將分為：

- (一) 填寫報名書面資料參加初審。
- (二) 通過初審之團隊，需全員參與科學暨數位影像創作訓練課程，未出席者視同棄賽，名額讓予備取團隊，不得有異議，結束訓練課程後，製作作品參加複審。
- (三) 上述作品通過複審、入選決賽之作品皆須參加本屆活動作品展，另須提供至少兩份作品中特殊材料/加工品/零件等經過團隊額外加工製作的備品，以利作品展時可作為備用品。決賽將選出優勝團隊並給予獎品，以茲鼓勵。
- (四) 冠軍隊伍需參加成果展開幕儀式，並擔任小小解說員。

※ 詳細活動時間請參考第九項時程表

六、報名方法：

- (一) 每組限定固定三位成員及一位指導老師/家長，若中途變更成員，則取消參賽資格。學生及指導老師/家長皆可跨校、跨年級組隊。學生不得同時跨組參加，但指導老師/家長不限定指導組數。
- (二) 一律採網路報名，報名資料請參考【附件一】，資料須填寫完整，否則不予受理，亦不另行電話確認。
- (三) 初選錄取標準以報名表填寫內容為主，鼓勵學生自行填寫，展現對科學的熱情與創意。
- (四) 請一併選取若入選後可參與的訓練課程場次，選擇後不得更換。
- (五) 網路報名日期及時間：2018 年 10 月 22 日(一)中午 12 點起至 2018 年 12 月 14 日(五)中午 12 點止。

**本階段僅需繳交報名表即可，不需要提供實體作品。

七、通過初審團隊之指導老師/家長說明事項：

- (一) 所有參與競賽之老師/家長需負責引導參賽孩子完成作品，若過程中有任何疑問，也請指導老師/家長代為溝通。
- (二) 請指導老師/家長務必出席訓練課程，若您所指導的團隊入選前 20 名，也請務必於決賽當天出席。而為感謝老師/家長們對孩子及本活動的支持與投入，Sony 將贈送感謝狀予入選決賽 20 組團隊的老師/家長。

八、活動獎勵：

- (一) 通過初審者：
 1. 免費參與一天的科學暨數位影像創作訓練課程。
 2. 完成上述課程並成功繳交參與複審作品之團隊，可獲得由遠哲基金會所提供的科普叢書。
- (二) 決賽獲獎團隊獎項列表：

** Top20 指導老師皆會獲得感謝狀

獎項	名 額	獎 勵
冠軍	1 組	MESH 智慧積木 3 入組*3(總價值約 NTD 13,000 元) + NTD18,000 元 誠品圖書禮券+ 獎狀及團隊獎盃
亞軍	1 組	MESH 智慧積木 3 入組*3(總價值約 NTD 13,000 元) +

		9,000 元 誠品圖書禮券+ 獎狀及團隊獎盃
季軍	1 組	Sony 數位相機*3(總價值約 NTD 8,000 元) + NTD 6,000 元 誠品圖書禮券 + 獎狀及團隊獎盃
優選	2 組	價值 NTD6,000 元圖書禮券+獎狀及團隊獎盃
遠哲 特別獎	2 組	遠哲全台科學營參加券每人各一張 **每張上課券限用乙次，並需於領取後一年使用完畢
佳作	入圍決賽但未進入前述獎項之參賽隊伍	佳作獎狀

※活動主辦單位將保留調整最終活動獎品之權利。

九、活動詳細時程表：

年份	事項	重要時程	注意事項
2018	網路報名時間	10/22(一)12:00pm ~12/14(五)12:00pm	報名網站屆時請參考 http://csr.sony.com.tw
	公布通過初審名單	12/26(三)	
2019	科學暨數位影像創作訓練課程	1/12(六)台中場 1/13(日)高雄場 1/20(日)台北場	※訓練課程後即可開始創作作品。 ※場次與場地將以主辦單位最後公告為準。
	提交作品參與複審截止日	4/14(日)12:00pm	以 e-mail 寄達時間為憑，遲交視為棄賽，不得有異議。
	公布入圍決賽名單	5/10(五)	
	決賽	6/2(日)	場地另外通知。
2019	本屆作品展	暫定 7 月份	決賽入圍作品皆須參展，場地另外通知。

十、初審評分方式：

- (一) 預計將評選出 90 組參賽團隊，其中 15 組將優先保留給偏遠地區小學或有特殊情況的孩子，其他 75 組則為一般參賽團隊，若偏遠地區小學名額不足將由一般參賽團隊遞補，反之亦然。(偏遠地區小學需直接於報名系統中勾選。關於偏遠地區小學之定義請參考教育部統計處網路最新公佈之名單為準，若非名單學校但因地區偏遠/交通不便等原因希望申請者，請於寄送報名表後來信至 csr@sony.com.tw 申請，逾時不計，另未主動申請者不另電話確認)。
- (二) 若同一帶隊老師報名多組時，會依據最後報名組數、各縣市報名狀況及資料內容來做為評選依據，另同組團隊重複報名者，以首次報名資料為主，亦不接受電話刪除報名後，另再續報者。
- (三) 評分標準：
 1. 報名表(【附件一】)填寫內容完整度 100%。
 2. 報名時間依據電腦系統顯示時間與日期為主。
 3. 報名資料填寫內容：希望透過報名表更了解孩子的想法，重點在於讓孩子們討論之

後，由孩子們親自填寫自己代表的隊名，自我介紹、參加動機、目標、及對於生活科學的發現與創意表述。

(四) 若組員來自不同小學，凡組員三人中有二位學生就讀學校為偏遠地區小學，本活動小組即認定該組為偏遠地區小學之參賽團隊（需自行於報名時勾選）。

(五) 通過初審通知：

1. 日期：2018 年 12 月 26 日(三)
2. 方式：活動小組將於 Sony 企業社會責任官網（<http://csr.sony.com.tw>）公佈入選初審之 90 組團隊，並以 E-mail 方式通知指導老師/家長。

十一、進入複審之任務說明：

(一) 所有通過初審的團隊需參與科學暨數位影像創作訓練課程：

1. 日期：

2019 年 1 月 12 日(日)：台中場

2019 年 1 月 13 日(六)：高雄場

2019 年 1 月 20 日(六)：台北場

2. 地點：

台北場：台大社科院（台北市大安區羅斯福路四段 1 號）

台中場：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台中市北區館前路 1 號）

高雄場：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中（高雄市楠梓區後昌路 512 號）

* 時間/場地以主辦單位最終公告為準。

3. 課程內容：競賽內容說明、科學理論課程、科學思考引導課程、創意思考引導與實作、數位表達課程。

4. 注意事項：

(1) 參賽團隊需自行抵達活動現場，當日提供午餐，除三位參賽隊員與一位指導老師/家長外，不得額外增加隨隊人員。

(2) 本次課程團隊學生需全體參與，除不得已情事如身體健康因素，未全員參與者視為棄賽，另未有指導老師/家長陪同之團隊亦視為棄賽，由備取團隊遞補。

(二) 製作作品：

1. 製作期間：上述訓練課程後 ~2019 年 4 月 14 日

2. 作品內容：

**文件/作品製作說明書/影片未符合繳交規格者視為未繳件成功，亦不另行電話確認。

編	項目	規 格	備 註
(1)	詳細書面文件內容	<p>請務必包含下列項目</p> <p>A. 小組資料：團隊名稱、作品名稱、隊員及指導老師/家長名字、小組分工說明。</p> <p>B. 作品說明：發想起源、科學理論應用方法、作品設計圖或作品創作說明、作品使用材質說明。</p> <p>C. 檔案格式統一以 PDF 形式呈現(須為微軟正黑體、行距為單行間距、字體為 12 大小、標界為 word 標準邊界，頁數請介於 2-7 頁，另不需標上頁碼)。</p> <p>D. 書面文件請命名為「團隊名稱：作品名稱」(ex. 索尼大賞隊：飛天戰機)，並上傳到指定連結</p>	需於指定時間前將書面文件上傳到指定雲端連結(連結會於訓練課程後提供)

(2)	作品製作說明書	A. 請依照主辦單位制定格式填入作品製作方法	需於指定時間前將文件上傳到指定雲端連結(格式會於訓練課程後提供)
(3)	創作過程之影像記錄	A. 以影片或照片的方式，記錄作品製作過程，內容需含①小組發想②討論③實際製作與測試過程④介紹實體創作作品及實際操作的完整影像。 B. 將以上素材用合法之影像編輯軟體剪接成為一支 3~5 分鐘以內的影片。 C. 交件規格請為 MPEG4、MOV、MPEG、WMV，大小請限制於 400MB 以下；影片上傳名稱請為「團隊名稱：作品名稱」(ex. 索尼大賞隊：飛天戰機)。 D. 可由指導老師從旁協助記錄影像。 E. 未符合以上條件者，視同未繳件成功。	需於指定時間前將影片上傳到指定雲端連結，另須將影片上傳到 Youtube，並將連結提供予活動小組(連結會於訓練課程後提供)
(4)	實體創作作品	創作實體作品尺寸限制：65cm(L)*65cm(W)*65cm(H)以內，若為移動型玩具(遙控車、飛行器等)，遊戲演示完成距離請為 75 公分以內，請各小組於製作前，優先考慮作品若進入決賽與參展時的搬運與穩固問題。 ※如作品超過規定的尺寸，入選決賽或得獎與否，評審將保留決定權。	完成之實體作品若進入決賽，則須於決賽當日須裝入完整包裝且可搬運的箱子中(請勿直接抱著作品前來決賽會場)，自行帶至活動會場。

(三) 繳交作品：

- 繳交期限：2019 年 4 月 14 日(五)中午 12 點前。
- 交件方式：
- 文件/影片：於截止前上傳到指定網路空間，並來信告知活動小組完成下載即可注意事項：
 - 繳交日期以活動小組收信時，信件顯示之電腦時間為憑，遲交則視同放棄，不另行電話確認與通知。
 - 上述複審交件規格如有更動，請以 2019 年 1 月 12 日(六)、1 月 13 日(日)、1 月 20 日(日)當日科學訓練課程公布為準。
 - 因進入決賽的作品有參展需求，在發想及製作作品時，請考量堅固性、安全性及方便操作、使用、或移動的便利性。

十二、複審評分方式及入選決賽通知：

(一) 通過複審組數：20 組

- 評分標準：科學運用成效(30%)、創意(30%)、趣味性(20%)、完整/堅固性(10%)、美觀設計(10%)。

(二) 入選決賽通知：

- 日期：2019 年 5 月 10 日(五)
- 方式：活動小組將於 Sony 官網 (<http://csr.sony.com.tw>) 公佈入選決賽之團隊，並以 E-mail 方式通知各組帶隊老師/家長。

十三、決賽之說明：

(一) 日期及地點：

2019 年 6 月 2 日(日)，詳細時間及地點將另行通知。

(二) 評選標準：科學運用成效(30%)、創意(30%)、趣味性(20%)、完整及堅固性(10%)、美觀設計(10%)。

(三) 決賽當日須攜帶指定內容：

編	項目	規格	備註
(1)	詳細書面文件內容	規格同初賽規定。	如果有更新才需要，若無更改則不需要。
(3)	實體創作作品		完成之實體作品需帶到現場。決賽入圍作品皆須參展。
(4)	上台簡報說明之文件	檔案格式不拘，以 PPT 為佳。	

(四) 決賽流程：

1. 所有小組需於活動指定時間前，將完整簡報文件檔案提交給 Sony 活動小組。
2. 決賽當天請將作品自行攜帶至會場。

(五) 每組團隊上台簡報，說明自己的作品(簡報時間暫定 5 分鐘，且須內含作品演示及操作)，並接受評審的提問(提問時間暫定 3 分鐘)。注意事項：

1. 當日提供所有參賽團隊及 1 位帶隊老師/家長午餐，若有親戚朋友同行，恕不另外提供餐點。
2. 上述決賽之相關內容，請以活動小組最後通知為準。
3. 決賽 20 組入圍作品皆須配合後續作品展出。

十四、其他重要規則：

(一) Sony 活動小組保留修改本活動辦法之權利，活動方式若有修改或新增，將由主辦單位與參賽團隊及指導老師/家長聯繫，並公告於 Sony 官網，不得有異議。

(二) 參與「2019/1/12(六)、1/13(日)或 1/20(日)」課程訓練之參賽小組，包含參賽學生及指導老師/家長皆必須全程參與。參與「2019 年 6 月 2 日(日)決賽日」之參賽學生必須全程參與，過程中不得遲到或早退，如有任何不可控制之因素，將由活動小組決定最後評選資格，冠軍隊伍需全員參加本屆成果展開幕活動並擔任小小說明員。

(三) 參賽資料及影片等內容繳交後將不歸還，請各參賽小組自行備份，不得有異議。參賽團隊並同意前述繳交內容之智慧財產權為台灣索尼股份有限公司及參賽團隊共同擁有，台灣索尼股份有限公司得將前述繳交內容做為企業社會責任活動之宣傳使用。

(四) 參賽團隊保證其繳交給台灣索尼股份有限公司之書面文件、影像記錄、實體創作作品、及上台報告用文件等內容皆為參賽團隊自行創作、製作或合法引用，絕無抄襲或其他違法或侵權情事。前述繳交內容若發現抄襲他人內容或其他違法或侵權情事，或曾參加本活動以外其他競賽、活動，或已申請專利，一律取消資格，不得異議。參賽團隊及相關個人並應就其涉及違法或侵權情事自負法律責任並賠償台灣索尼股份有限公司因此所受之損害(包括但不限律師費、訴訟費、對第三人之損害賠償)。

(五) 交通補助說明：

1. 僅補助偏遠地區小學之參賽團隊。偏選小學之認定請參照教育部網站公告之資訊 (可參考教育部統計處網路最新資料) ; 若學校雖非列表上偏遠小學但確實需要協助, 請指導老師於報名參賽時即來信申請, 逾時不候, 另主辦單位保有最後審核權利。
2. 如參賽小朋友為弱勢或清寒家庭, 請學校老師主動協助提供證明, 可額外提供必要之補助。
3. 僅補助由學校或住宿地點最近之火車站或客運站到指定活動地點最近火車站或客運站之來回火車票、來回客運或油資 (採實報實銷) 。油資補助限定一台車, 且需為活動前後三天內加油之發票證明, 若加油金額過高, 活動小組有權決定最後補助之金額。
4. 上述補助皆以三位學生半票票價, 一位老師或家長全票票價為補助原則, 其餘不在團隊內之親友恕不補助。
5. 若因學校位置偏遠, 有住宿需求, 請於訓練課程或決賽前, 事先來信詢問與申請與確認, 未事先來信申請者, 不予補助且不另電話確認。
6. 針對偏遠小學之交通及住宿補助, 活動小組有權決定最後補助之金額。
7. 請各團隊自行購票並於**參與完訓練課程或是決賽後結束兩周內**, 將購票存根、購票證明或加油之發票郵寄到遠哲基金會。收件截止以郵戳為憑, 逾期則視同放棄, 且不再電話通知與確認。(發票請務必開立抬頭: 財團法人遠哲科學教育基金會、統編: 01032682)

(六) 肖像權取得聲明:

1. 為使本活動留下珍貴的記錄, 於活動期間內主辦單位將以相片或影片之方式, 拍攝活動過程。參賽團隊報名本活動, 老師、學生及學生之法定代理人即同意授權肖像權予主辦單位, 作為 Sony Taiwan 企業社會責任活動之宣傳使用, 並放棄就上開相片或影片對主辦單位、主辦單位受讓人或/及主辦單位授權使用人提起任何基於肖像權、隱私權、其他人格法益之爭議及訴訟, 即使該相片或影片之內容及使用方式嗣後為老師、學生或/及學生之法定代理人所反對。
2. 上述肖像取得時間限為本活動期間內; 肖像使用期間則未有限制。
3. 上述肖像使用範圍, Sony Taiwan 將僅使用於包含「第七屆索尼創意科學大賞」活動在內的 Sony Taiwan 社會關懷活動相關事項, 並僅限正當合法之發表管道, 以維護當事人之權益。

(七) Sony 個人資料管理聲明:

1. 您為參加「第七屆索尼創意科學大賞」活動而提供予 Sony Taiwan 的報名資料所包含的個人資料如姓名、照片、手機號碼、E-mail 等 (以下簡稱個資), Sony 將僅使用於包含「第七屆索尼創意科學大賞」活動在內的 Sony Taiwan 社會關懷活動相關事項。
2. Sony Taiwan 將於必要範圍內提供您個資予 Sony Taiwan 委託執行本活動的第三方單位。
3. 如您提供的個資有錯誤不實, 而您未能及時補充或更正, 將視同放棄本活動參賽資格, 以維護本活動公平性。
4. 本活動期間, 您得聯絡 [Sony 活動小組吳小姐, 連絡電話(02)2522-3003。或 E-Mail 至 csr@sony.com.tw] 就您上述個資行使以下權利:
5. 查詢或請求閱覽 *閱覽紙本, 須親自抵達 Sony 活動小組辦公室。
6. 請求製給複製本 *得酌收工本費新台幣 60 元/每件。
7. 請求補充或更正 *惟以補充或更正不影響參加本活動公平性為限。
8. 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 *惟依實際情形 Sony 得認定該請求視同放棄本活動參

- 賽/ 得獎資格。
9. 請求刪除 *惟依實際情形 Sony 得認定該請求視同放棄本活動
參賽/得獎資格。
10. 於本活動結束後，本公司及本公司委託執行活動之第三人單位得立即刪除您的個人資料，以保護您的隱私。
11. 報名參加「第七屆索尼創意科學大賞」活動即視為同意上述 Sony Taiwan 個人資料管理聲明。Sony Taiwan 將盡力保護您寶貴的個人資料之安全。
- (八) 如對於活動規定上有任何疑問，歡迎洽詢 Sony 活動小組吳小姐，連絡電話：
(02)2522-3003，或 E-Mail 至 csr@sony.com.tw。